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陕西省教育厅 文件

陕工信发〔2020〕116号

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陕西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 高校毕业生生活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教育局，杨凌示范区工业和商务局、教育局，韩城市中小企业促进局、教育局，各普通高等学校，省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

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认真做好高校毕业生创业就业工作，进一步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中小企业工作，优化中小企业人才结构，加快恢复和稳定就业，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2020年全国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高校毕业生活动的通知》（工信厅联企业函〔2020〕88号）要求，现就开展中小企业网上百日招聘高校毕业生活动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积极开展招聘活动

本次百日招聘活动分为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为2020年5月11日至6月29日，第二阶段为2020年10月12日至11月30日。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组织本地中小企业、非公经济（民营经济、民营企业）单位开展高校毕业生招聘工作，登陆中国中小企业信息网（sme.miit.gov.cn），免费发布用人单位招聘信息。各市（区）教育局、高校组织开展应届高校毕业生上网求职与应聘，登陆教育部大学生就业网（新职业网 www.ncss.cn），免费发布毕业生求职信息。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各市（区）教育局、中国中小企业信息网省（区、市）级分网和省（区、市）教育部门就业网站、高校在本级门户网站首页设置百日招聘活动专版页面链接。各市（区）中小企业、教育主管部门要及时将本通知转发至本行政区域内下属单位，利用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加大活动宣传力度，积极组织中小企业、非公经济单位、高校毕业生参加活动。

二、创建企业和毕业生信息库，加强信息沟通

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认真组织本地中小企业开展高校毕业生招聘工作，积极推动创建中小企业信息库（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基本情况、招聘岗位、招聘人数、招聘区域等企业招聘和享受优惠政策所需要提供的信息）。各市（区）教育局、高校要认真梳理汇总有就业需求的高校毕业生信息，积极推动创建高校毕业生信息库（包括但不限于：创业就业人员基本信息、就业诉求、岗位需求、就业区域等高校毕业生应聘和享受优惠政策所需要提供的信息）。各市（区）中小企业和教育主管部门要加强信息沟通，积极做好对接工作。

三、创新工作方式，促进招聘对接

为提高高校毕业生与中小企业对接成功率，根据疫情防控需要，活动第一阶段重点开展线上招聘活动，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各市（区）教育局、高校可根据当地实际情况，通过组织网上招聘、在线面试等，进一步加强企业与高校毕业生沟通交流。活动第二阶段，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各市（区）教育局、高校可在开展线上招聘活动的基础上，根据当地实际情况组织企业进校园，举办校园现场招聘活动，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结合本地区院校分布、高校毕业生生源及就业意向等情况，推荐优质中小企业、民营企业特别是“专精特新”企业，通过网络、现场、入校等线上线下各类招聘形式，与高校毕业生实现对接。也可引进第三方社会服务机构，提升服务能力，进一步提高对接成功率。

四、提升岗前培训和实习对接

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各市（区）教育局、高校要加强协调，通过推动岗前培训和学生进企业实习对接活动，增进双向了解，使学生更快适应企业岗位需求，提高学生就业率，改善企业用工难问题。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积极组织有吸纳毕业生实习意愿和条件的企业登陆中国中小企业信息网发布实习岗位及要求等相关信息；各市（区）教育局、高校要加强毕业生实习期管理，确保实习工作有序开展。

五、强化管理，提升服务能力

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各市（区）教育局、高校要把网上招聘活动作为当前应对疫情防控、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和高校毕业生就业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切实抓出成效。要加强组织领导，加大宣传力度，全面推进工作进度，形成全年开展招聘对接工作机制，加强监督管理，严格履行招聘信息采集和发布程序，坚决杜绝虚假信息，确保有序开展对接活动。

这项工作时间紧，又十分重要，请各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和各市（区）教育局、高校于2020年5月22日前分别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非公经济发展处、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工作处报送对接活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将企业信息、高校毕业生信息每两周汇总后，分别报至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省教育厅；第一阶段活动结束后，提交阶段性工作总结。活动全部结束后提交活动工作总结（内容：活动总体情况、企业数量、组织活动情况、对接成

效),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和省教育厅将视情况进行经验宣传和推广。

联系人及电话: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非公经济发展处: 钱土根 029-63916799

邮 箱: 3365018117@qq.com

省教育厅高校学生工作处: 杜 斌 029-88668867

邮 箱: dududu55@163.com

附件: 对接活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附件

对接活动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	座机	手机	邮箱	备注
1							
2							
3							
4							
5							
6							

注：市（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联系人报至：3365018117@qq.com；
市（区）教育局、高校联系人报至：dududu55@163.com。

